

##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2023年12月13日、12月1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换手率分别为17.67%、8.96%。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得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关注到有媒体将公司列为抖音短视频付费概念股。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中未涉及抖音短视频付费业务。
- 公司关注到市场将公司作为短剧概念股。目前，公司不涉及短剧内容制作、运营等相关业务。
- 公司股价近期波动较大，股票交易价格2023年11月15日至12月14日收盘价累计涨幅122.09%，存在股价短期涨幅较大后续下跌的风险。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3年12月13日、12月1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品牌营销、效果营销、社交营销、电商营销与运营服务和数据咨询服务。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及业务模式未

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可能引起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有媒体将公司列为抖音短视频付费概念股。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中未涉及抖音短视频付费业务。

公司关注到市场将公司作为短剧概念股，公司于11月8日盘后对E互动关于短剧的提问进行了逐一回复，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回复内容主要来源于公司2020年及2021年年度报告，所涉及的短剧内容制作业务为公司于2022年及以前开展，目前已不涉及相关制作业务。此外，今年公司已取得短剧营销相关订单，该业务仅通过在短剧中植入广告为客户进行品牌营销，不涉及短剧内容制作、运营等。短剧营销业务与传统的付费短剧业务存在本质区别。截至目前，短剧营销订单金额合计750万元，占公司总收入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收入及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事项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第三季度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7.97万元，同比下降10.53%。敬请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波动，防范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本公司股票于2023年12月13日、12月1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且2023年12月13日、12月1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换手率分别为

17.67%、8.96%，换手率较高。

公司股价近期波动较大，股票交易价格2023年11月15日至12月14日收盘价累计涨幅122.09%，存在股价短期涨幅较大后续下跌的风险。

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截至2023年12月14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静态市盈率、市净率（证监会行业分类），公司所处的L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最新静态市盈率为25.85，最新市净率为1.95；公司的最新动态市盈率为139.40，最新市净率为36.19。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注意投资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